

倾诉热线本期主持舒平
正在倾听您的心声

热线: 18764175582
QQ: 541739910
邮箱: qiwan2007@126.com



◆主持人: 舒平
◆倾诉者: 静怡女 29岁 企业职工

采访背景

热线电话里,静怡的声音很年轻很甜美,感觉她的人生应该是很幸福的,可是她却说她婚姻情感像一团乱麻,她不知道自己为什么挑来挑去却挑了这样糟糕的婚姻?我说,也许多一点自我反省会有助于理清她的情感思路……

挑来挑去 我为什么挑了这样糟糕的婚姻

两桩婚姻,都只是看上去很美好而已

说我们的婚姻,是因为我要讲的是两个家庭的两桩婚姻。我和老公茂名是朋友介绍认识的,在这之前,茂名有过一段校园初恋,谈了四年,好像爱得很深,但大学毕业时还是分手了。茂名大约是受过伤害,中间很多年没再谈过恋爱,直到遇见我。其实茂名长得很有型,家庭条件也不差,我第一眼见到他就很喜欢,茂名对我却不冷不热,但我并不气馁。在认识茂名之前,我虽然没有正式谈过男朋友,可是,相亲的阵势却经历过不少,能够入眼有感觉的也就茂名一个。

所以,在感情上,我比茂名要主动得多,哪怕在恋爱的时候,都是我在迁就茂名;生活上,更是我无微不至地照顾他。茂名在建筑单位工作,经常是接到一个项目,拔腿就要去外地呆一两个月,别的女孩子可能会不满意,但我没有一次不是全力支持他。冬天天气特别冷的时候,他在建筑工地上,我会买上厚厚的大衣给他送过去。茂名很少给我买什么,但他每一次从工地回城,都会请我吃饭,说:“从来也没有一个女孩对我这么好!”这样交往了三年,我们就顺理成章地结了婚。

按说,我们的婚姻就算不是特别幸福美满,也还应该过得去吧,毕竟有三年的

感情基础。但没想到的是,婚前,茂名对我不冷不热,婚后,还是从不在意我,从不考虑我的感受。在领结婚证的那天,我多少是有些激动的,总觉得是一个值得纪念的日子,但登记完的当天晚上,茂名就坚持要回去上班,那也是冬天,他们工地在烟台,虽然忙,但绝不是一天的时间也抽不开。我对茂名说,“登记也是大事啊,我们一起庆祝一下!”茂名一点喜悦的表情也没有,仍然公事公办的样子,非走不可。我当时真生气了,说:“你实在要回工地,那我和你一起去!”他又不同意了,还说我:“你怎么刚结婚就变个样了?”我说:“那你呢?”茂名说:“我就这个样子!”一副对婚姻无所谓的态度!

和我的婚姻异曲同工的是立新的婚姻,立新是我单位的同事,比我大十一岁,他和老婆孩子一直两地分居。我刚工作时,就知道立新的孩子有5岁了,但立新看上去还是很年轻,他是我们部门的负责人,工作能力很强,待人接物滴水不漏,但立新妻子更厉害,是外地一个权力部门的女领导。每次立新妻子风风光光带着孩子来,他们一家也显得其乐融融。后来,我才知道,他的婚姻和我的婚姻是一样的,都只是外表看上去很美好,内在却空空如也。

虽然无爱,我们还是触碰了婚外情的底线

因为茂名经常不在家,家里似乎就格外冷清,所以,结婚后我特别想要一个孩子,好让我们的家更像是一个家。但茂名对要孩子一点积极性也没有,他常年在工地上,生活上养成了许多坏习惯,抽烟喝酒都很凶,我从优生优育的角度,想让他戒掉烟酒,他从来也不配合,两个人为了要孩子吵了许多次,吵得我灰心丧气冷不想要孩子了。

这样,我虽然结了婚,也和没结婚一样,茂名不关心我,也不需要我过多地关心他,一年两年三年,这样的婚姻就会让人觉得特别压抑,这根本就不是我想要的婚姻。就是在我最沮丧的时候,立新出现了,也可能他是蓄谋已久,白天上班,倒也看不出什么,下了班,立新第一次约我,是给我发短信,当手机上出现“喜欢你很久了”的字样时,我当时怎么也猜不到是他。但当两个人坐在咖啡屋里聊天,马上就有了许多的共同语言。如果婚姻里没有爱,那就和掉进冰窖里差不多了,我觉得自己就是一个在

冰天雪地里走了很久的人,突然看见一堆火,就忍不住想靠近取暖。

以后的事情,就是一塌糊涂。立新对我好像还比较迷恋,我们交往后,他对我几乎百依百顺。他原来在单位是一个办事很老练的人,但我们在一起后,当着所有同事的面,他看我的眼神都是火辣辣的。我不止一次问立新:“你不怕别人知道吗?”立新说:“怕,也要和你在一起。”

不久,立新妻子就知道了我们的事情。她给我打了个电话,要求我放手,她说:“你也是有家庭的人,何苦要破坏别人的家庭?”我不知道该说什么,握着话筒,心里五味俱全。从那以后,我尽量回避不见立新,可是,立新不答应,他对我说:“你等着,我一定会离婚!”之后,他还是来找我,我说:“你何必为了我闹得妻离子散呢?”立新说:“以前我老犹豫从那个家庭里跳出来值不值?为了你,什么都值得!”那一刻,我相信立新是真的喜欢上了我。

鸡飞蛋打,我的婚姻和情感终于不可收拾

从立新妻子知道我和立新的事情后,我就隐隐地担心着,茂名迟早有一天也会知道这段不光彩的情感。果然,没过多久,茂名气冲冲地跑回来了,当时,我还在上班,他不分青红皂白跑到我办公室,抬手就狠狠给了我两耳光,我强忍着疼痛说:“咱们回家再说好吗?”茂名完全失去了理智,怒不可遏地把我办公桌上的东西砸了一地。然后,他问我:“那个男人呢?他怎么不出来保护你?”所幸,那段时间,立新出差了,好歹躲过了一场丑陋的对峙。

回家后,茂名又发疯似的把我暴打了一顿,比起身体上的疼痛,心灵上受到的伤害要难以承受得多。记得我以前曾经和茂名说过,我的爸妈关系不是很好,小时候,他们经常打架,每次,我都吓得提心吊胆,对家庭暴力恐惧到了极点。我说,这辈子我最恨男人打女人,这是我的心理底

线,夫妻俩不管出了什么事情,别动手,可是,我没有想到,茂名还是用这种最粗野的方式来解决。

那天晚上,我一个人拖着伤痕累累的身体,逃到了我爸妈家。当着我爸妈的面,茂名理直气壮地说:“打老婆的人多了,打人怎么了?她做了那么丢人的事,就该挨打!我打了她,有什么错?”我爸妈都是没什么文化的人,对男女之事的理解和茂名也差不多,所以,听着听着,立场全转到茂名那一边了,连一句责备他的话也没有,反倒劝我:“赶紧回去认个错!”我当时向茂名道了歉,我说是我伤他在先,可是,茂名难道没有错吗?这么多年,我一心一意爱着他,他珍惜过我吗?他给过我一点关怀吗?我说:“事情已经到了这一步,我宁可跳楼,也不会回去!”茂名沉默地听着,什么也没说,当天晚上又一个人

回到了工地。

一个星期后,立新回来了,我问立新离婚的事,虽然我不爱他,可是如果他真的离婚,我也能接受他。让我万万没想到的是,口口声声说爱我的立新,在最关键的时候,却一脸无奈地和我:“对不起,离婚不了,我老婆马上就要调到济南来了……”我抬起手,给了立新一个耳光,想了想,又重重给了自己一个耳光,算是把自己打醒了。天又转冷了,我给茂名打电话,说把冬天的衣服给他送过去,茂名说:“不用了。正好和你说一下房产的问题,房子是我爸妈买的,他们要收回去了,你收拾一下!”我说:“你什么意思?”茂名说:“我们还是离婚吧!”我握着话筒,眼泪哗哗地流,泣不成声,为什么我挑来挑去选择的婚姻会落得这样不可收拾?

聆听咨询师



宋家玉

婚姻情感问题专家
中国婚姻咨询救助网首席专家
日本富山大学心理学客座教授
著有《把脉婚姻》、《我的心理我做主》等畅销书

婚姻惧怕“情感错位”

文/宋家玉

有则寓言,一个大户的男人总喜欢招惹别人家的媳妇,看中谁家的媳妇就想占为己有,先后掠夺了人家十几个漂亮媳妇给自己当太太。后来这男人又看上了邻家刚过门的儿媳妇,整天跟人家挤鼻子弄眼儿,人家觉得他很恶心,处处躲着他,他却频繁骚扰,乐此不疲。不久这个男人病入膏肓,弥留之际,十几房太太追问他到底喜欢谁,都想争宠以求多分些家产,结果他说最喜欢邻家的儿媳妇。

前不久我去美国西雅图参加一个婚姻家庭关系研讨会,会上华盛顿大学的心理专家大卫·克瑞那博士说:“婚姻家庭关系中经常有种种不健康的倾向,即老公总是喜欢别人的妻子,常常忽视自己的老婆,即便自己的老婆再年轻漂亮好像也比不上别人的老婆好,这是一种典型的情感错位,它导致了无数婚姻家庭步入泥潭,应该引起高度的重视。”会后我问克瑞那为什么会发生这种情况,他说这与人格及心理健康程度有关,人格心理健康的人,即便动动歪心思,也不会做太出格的事,恰恰是那些人格心理不健康的人,会放着好端端的家庭不顾,把关心和爱意倾泻地表达在婚外。我非常赞同克瑞那的这一观点。

茂名是不是情感错位还不能妄下结论,但对新婚妻子不冷不热,这起码不能算是健康正常的,如果妻子有错在先抑或对丈夫漠不关心,那茂名对妻子的冷漠也算情有可原,问题是静怡一直对茂名很好,茂名反感妻子的理由是什么呢?想必只能用“不爱”来解释了。在这种背景下静怡的出轨就显得有些心酸凄楚,难道这其中就没有丈夫茂名的责任?

再来看另一位当事人立新,他的婚姻有问题吗?静怡描述成“外表看上去很美好,内在却空空如也”。到底怎么来理解这个“空空如也”?真的什么都没有了?还是出轨男人常用的那套老掉牙的“婚姻摧毁”骗术?从立新“离不了婚”能大致洞悉他的婚姻不是“空空如也”,而是克瑞那所说的“情感错位”,是把关心和感情放到了婚外。

立新的所作所为不值得评价,一个典型的偷情小人,静怡遇上这种人是她的不幸。值得同情和关注的依然是茂名和静怡,如果茂名不爱静怡,为什么还要娶她?只是觉得她对自己好吗?把不爱的人娶回家,然后打入冷宫不理不睬。静怡做的动机和理由是什么?大家很难找到符合情理的答案。从这个意义上来说,静怡的出轨与茂名不无干系,至此我们也可以大致地判断出茂名与静怡的情感也是错位的,只是不知道茂名的情感是以何种方式存在抑或寄托在何处罢了。更需要强调的是,静怡明知茂名不喜欢自己,还一味地追求甚至嫁给他,结果付出了沉重代价,对于这个惨痛的教训,静怡本人也是难辞其咎的。

正如克瑞那所说,有些婚姻家庭确实出现了“情感错位”,这是非常可怕的,当事人必须理智处理,以防出现跟静怡一样的遭遇。“情感一定要放在婚内,友谊尽可挥洒四方”,这是著名作家布雷多克在《婚床》一书上的名句。